公司代码:605068　　公司简称:明新旭腾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董事会拟定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0年12月31日总股本166,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7.5元(含税),共计现金分配124,500,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明新旭腾	605068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胥兴春	李赛凤
办公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大桥镇明新路188号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大桥镇明新路188号
电话	0573-83675036	0573-83675036
电子信箱	mxauto@mingxinleather.com	mxauto@mingxinleather.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汽车内饰新材料研发、清洁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汽车内饰新材料业务,经过不断的技术研究、新品开发和市场拓展,采用绿色生产技术,生产出一系列符合安全环保要求且舒适美观的汽车内饰新材料,形成了从材料研究、工艺开发、清洁生产到销售推广和终端应用的汽车内饰新材料一体化业务体系。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中高端汽车的汽车座椅、扶手、头枕、方向盘、仪表盘、门板等汽车内饰件。

(二)公司的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研发及生产活动所需原材料主要为皮料、化料和五金备件等材料。各类原材料采购模式如下:

(1)皮料采购

由于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模式,因此皮料采购主要依据市场部承接的订单及生产安排来制定采购计划。市场部定期向采购部发出未来期间的滚动销售预测,其中包含客户信息、归属项目、需求数量等信息。采购部根据产品的物料清单确定所需原料皮的数量,并结合仓库存量、车间剩余量、在途存货数量、生产周期等信息,计算出需要追加采购的皮料数量。由于皮料的价格随市场行情波动,采购部根据掌握的市场信息,结合近期皮料价格波动趋势,向供应商进行询价。双方达成一致后即签订采购合同,开始安排供货。公司目前采购的皮料主要为海外进口,毛皮主要来自澳大利亚和美国,蓝皮主要来自巴西和美国。由于海外采购受到船期、出关及到港清关等因素的影响,采购周期相对较长,因此一般需要提前两到三个月开始安排采购计划,以保证生产活动得到充足的皮料供应。

(2)化料采购

化料采购的计划与皮料采购类似,均由销售预测结合库存、在途量预测得出,每月集中下单一次。公司目前采购的化料除部分外资供应商在国内建立仓库负责运输和清关外,大部分为海外进口,由于海外采购受到船期、出关及到港清关等因素的影响,采购周期相对较长,因此一般需要提前两到三个月开始安排采购计划,以保证生产活动得到充足的化料供应。采购过程中,主要采用CIF模式,货物到港后运输和报关费用由公司承担。公司一般在每年年初与化料供应商进行价格谈判,签订供货协议。

(3)五金备件采购

公司生产活动中使用的五金备件主要包括车间消耗品、劳保用品等。五金备件由需求部门直接提出需求,物料部门负责统计和提出采购申请,采购部门执行采购活动。

公司对供应商采取定期考核体系,通过原料合格率、交货稳定性、工艺技术先进程度、售后服务响应能力及价格优惠力度等指标,对供应商进行综合评估。通过考核的供应商将进入合格供应商名录,与公司建立长期稳定的供货关系。

2、生产模式

公司目前的生产模式为按照客户订单组织生产。市场部根据全年销售订单预测情况作出年度销售计划,并进一步细分为月度计划。物料部门根据销售部门的预测结果来制定本部门的年度生产计划,并细分至每月、每周和每日。由于客户会根据汽车市场销售情况、自身的生产进度等因素对订单数量进行调整,市场部负责将这些变动反馈至物料部门,并由物料部门及时作出相应调整。

3、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活动由市场部负责,指派专门的业务员负责大客户维护、新客户开发等。市场部业务员每周会收到客户未来10-12周的生产计划,并以此对销售量进行预测和管理。双方就供货量、供货时间和交货地点等信息沟通一致后,市场部将订单信息转达至物料部,供其组织生产活动和物流运输。

(三)行业情况说明

2020年,汽车行业整体波动较为明显。年初,突然而至的新冠疫情使得市场降至冰点,而后,行业产销快速复苏,总体表现出较强的韧性。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公布2020年销量数据显示,我国汽车生产与销售分别完成2,522.5万辆和2,531.1万辆,较2019年回比下降2%和1.9%。其中,乘用车产销1,999.4万辆和2,017.8万辆,同比下降6.5%和6%。乘用车产销占汽车产销比重达到79.3%和79.7%,分别低于上年产销量比重3.7和3.5个百分点。尽管中国汽车市场连续第三年出现负增长,但是,在上半年疫情严重冲击下,2020年产销降幅较2019年出现明显收窄,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称"市场恢复大大超出预期"。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总资产	2,132,625,723.77	943,404,300.03	126.06	705,484,784.42
营业收入	808,233,625.13	658,132,443.89	22.81	570,363,927.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0,510,223.95	179,316,925.91	22.97	108,109,427.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4,025,492.09	167,270,432.13	27.95	105,507,778.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05,984,474.82	613,587,488.39	178.03	434,318,391.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169,326.04	145,333,752.43	-31.08	153,343,482.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2	1.44	19.44	0.8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72	1.44	19.44	0.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69	34.22	减少6.53个百分点	26.08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25,679,292.81	219,174,008.65	222,639,655.48	240,740,668.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741,076.67	61,060,562.94	62,553,843.48	61,154,742.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4,460,661.42	59,802,880.52	61,007,536.10	58,754,414.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336,371.29	57,173,325.70	25,972,893.85	-76,313,264.8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本及股东情况

4.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1,11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094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庄君新		42,000,000	25.30	42,00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庄严		28,000,000	16.87	28,00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浙江明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5,000,000	15.06	25,0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浙江德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9,500,000	5.72	9,5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何杰		5,000,000	3.01	5,00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陈跃		5,000,000	3.01	5,00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龚缨晏		5,000,000	3.01	5,00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嘉兴旭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	3.01	5,0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安信消费服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51,675	2,551,675	1.54		无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文体健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39,995	1,639,995	0.99		无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股东庄严与实际控制人系兄弟关系;(2)公司股东旭腾投资、德创企业管理系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3)明新资产的主要股东包括庄君新和庄严,庄君新与庄严分别持有明新资产15.6%和10.4%的股权;(4)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的情形;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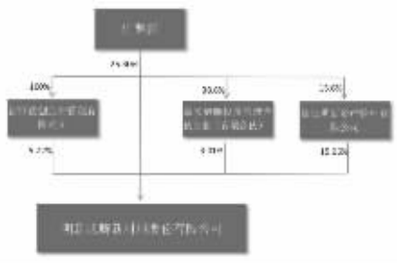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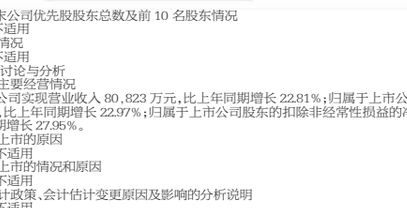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0,82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2.8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05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2.9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1,40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7.95%。

2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彩影响数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具体情况详见《明新旭腾2020年年度报告》"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的"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5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辽宁富新新材料有限公司、Mingxin Leather Innovation GmbH、明新孟诺卡(辽宁)新材料有限公司、明新孟诺卡(浙江)新材料有限公司、明新孟诺卡(江苏)新材料有限公司共5家子公司纳入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明新旭腾2020年年度报告》"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之"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之"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说明。

证券代码:605068　证券简称:明新旭腾　公告编号:2021-009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04月06日上午9时以现场+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21年03月27日通过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庄君新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明新旭腾2020年年度报告》和《明新旭腾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明新旭腾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明新旭腾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明新旭腾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保荐机构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明新旭腾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明新旭腾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孙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明新旭腾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孙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明新旭腾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和《明新旭腾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明新旭腾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明新旭腾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和《明新旭腾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度薪酬及2021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明新旭腾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明新旭腾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明新旭腾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明新旭腾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明新旭腾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明新旭腾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受让孙公司股权暨增资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明新旭腾关于受让孙公司股权暨增资的公告》。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1年04月29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04月08日

证券代码:605068　证券简称:明新旭腾　公告编号:2021-010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04月06日上午11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21年03月27日通过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逸群女士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内部制度规定;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有关机构要求,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客观的反映公司2020年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对该报告无异议,且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内幕信息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明新旭腾2020年年度报告》和《明新旭腾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0年年度报告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监事会认为:该利润分配议案的编制、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现金分红总额占当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56.46%,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现金分红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监事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明新旭腾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况。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明新旭腾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孙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明新旭腾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孙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5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也不存在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相关审批程序合法合规。因此,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5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明新旭腾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稳定性、连续性,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明新旭腾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符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情况,不影响募投项目的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也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因此,同意公司将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明新旭腾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04月08日

证券代码:605068　证券简称:明新旭腾　公告编号:2021-011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7.5元(含税);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0,510,223.95元,母公司净利润175,908,507.63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17,590,850.76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376,748,097.44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579,667,470.63元。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以2020年12月31日总股本166,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7.5元(含税),共计现金分配124,500,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占当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56.46%。公司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送红股。

二、董事会意见

2021年04月0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明新旭腾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009)。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意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明新旭腾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该利润分配议案的编制、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现金分红总额占当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56.46%,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现金分红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监事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04月08日

证券代码:605068　证券简称:明新旭腾　公告编号:2021-012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现对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新旭腾"、"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384号)核准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4,150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3.1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6,155.50万元,扣除与本次公开发行相关的费用(不含增值税)8,955.50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87,200.00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的余额已于2020年11月17日汇入公司设立的募集资金专户中,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20)510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87,200.00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利息收入净额	B2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25,385.76
	利息收入净额	C2	57.93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25,385.76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57.93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61,872.17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62,622.98
差异(注)		G=E-F	-750.81

注:差额包含已通过自有资金支付但尚未自募集资金账户扣除的发行费用金额458.31万元,以及截至2020年12月31日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金额292.50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与保荐机构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已分别与募集资金专户的开户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与保荐机构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辽宁富新新材料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1204066029888198968	156,664,517.92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3304040160000666237	55,433,818.4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	33050110836109000600	398,116,390.97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632466057	16,014,447.35
合计		626,229,774.70

单位:人民币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25,385.76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0年12月2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4,484.15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10489号)。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10489号)。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年度,公司不存在用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0年度,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0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2020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0年度,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0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0年度,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进行相关信息的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出具了《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健审字(2021)1909号)。报告认为:"明新旭腾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0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明新旭腾公司募集资金2020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持续督导期间,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等多种方式,对明新旭腾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包括:查阅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支持文件等资料,并与公司相关管理人员进行沟通交流以便了解实际情况。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明新旭腾2020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规和公司相关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专项账户进行集中管理,与本保荐机构和相关银行签署了监管协议,并得到有效执行;2020年度,公司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特此公告。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04月08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7,2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385.7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385.7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110万张牛皮汽车革清洁化智能化提升改造项目	否	21,850.00	21,850.00	21,850.00	6,189.46	6,189.46	-15,660.54	28.33	2021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5,550.00	5,550.00	5,550.00	12.63	12.63	-5,537.37	0.23	2021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年产50万张高档无铬鞣牛皮汽车革工业4.0建设项目	否	39,800.00	39,800.00	39,800.00			-39,800.00		2022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19,183.68	19,183.68	-816.32	96.9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87,200.00	87,200.00	87,200.00	25,385.76	25,385.76	-61,814.23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爆发且持续时间较长,厂房的建设进度、生产设备的采购以及安装调试工作存在一定程度滞后,且公司根据行业发展需求,不断推动生产技术及更新迭代和优化升级,因此项目实际进度比预期进度有所延缓。经公司2021年4月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经过审慎研究论证,公司决定将"年产50万张高档无铬鞣牛皮汽车革工业4.0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从2021年4月延期至2022年12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18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为14,484.15万元,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